

证券代码：870772

证券简称：和声钢琴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3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方式相结合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3 月 2 日以口头或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小汀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5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董事张建敏因公务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黄训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工作调动原因，曾诚女士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，为了经营管理需要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聘任黄训辰先生为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晓雯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工作调动原因，曾诚女士辞去总法律顾问职务，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提议聘任李晓雯女士为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，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十九次董事会决议》文件

福州和声钢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15 日